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的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三生製藥
3SBIO INC.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530)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 收入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增加人民幣170.5百萬元或3.9%至人民幣4,526.0百萬元。
- 毛利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增加人民幣78.8百萬元或2.1%至人民幣3,794.6百萬元。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85.3%減少至83.8%。
-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純利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減少人民幣211.6百萬元或15.6%至人民幣1,146.6百萬元。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經調整的經營性純利¹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增加人民幣300.5百萬元或26.5%至人民幣1,436.3百萬元。
- EBITDA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減少人民幣323.8百萬元或17.7%至人民幣1,508.7百萬元。經調整的經營性EBITDA²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增加人民幣188.2百萬元或11.7%至人民幣1,798.3百萬元。

* 「財務摘要」一節的所有數字已作約整調整，因此僅為概約數字。

附註：

- 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經調整的經營性純利界定為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但不包括(倘適用)(該等除外項目(倘適用))「除外項目」：
 - a) 與三生製藥(「三生製藥」或「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九月授出的獎勵股份有關的開支；
 - b) 與蔓迪國際於二零二五年十月授出的獎勵股份有關的開支；
 - c) 與三生國健藥業(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三生國健」)於二零二四年七月根據一項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授出的獎勵股份有關的開支；
 - d) 與三生國健於二零二五年六月根據一項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授出的獎勵股份有關的開支；
 - e) 衍生性金融工具的公平值收益；
 - f) 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損益；
 - g) 金融負債的公平值損益；及
 - h) 非經營性匯兌損益。
- 2 經調整的經營性EBITDA界定為期內EBITDA，但不包括除外項目。

中期業績

三生制药之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報告期」)的未經審計簡明綜合中期業績，連同二零二五年同期的比較數字如下：

中期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計

	附註	二零二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4	4,525,985	4,355,485
銷售成本		(731,398)	(639,680)
毛利		3,794,587	3,715,805
其他收入及(虧損)/收益淨額	5	(73,606)	408,289
銷售及分銷開支		(1,206,725)	(1,615,934)
行政開支		(267,813)	(283,402)
研發成本		(683,849)	(547,523)
其他開支		(94,469)	(25,466)
融資成本	7	(30,900)	(53,002)
分佔以權益法入賬的投資對象的損益：		(3,353)	22,930
除稅前溢利		1,433,872	1,621,697
所得稅開支	8	(223,806)	(233,123)
期內溢利		1,210,066	1,388,574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1,146,595	1,358,204
非控股權益		63,471	30,370
		1,210,066	1,388,574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	10	人民幣0.45元	人民幣0.57元
－攤薄	10	人民幣0.44元	人民幣0.56元

中期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計

	附註	二零二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期內溢利		<u>1,210,066</u>	<u>1,388,574</u>
其他綜合收益			
於其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 其他綜合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u>(163,084)</u>	<u>(45,640)</u>
於其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 其他綜合收益		<u>(163,084)</u>	<u>(45,640)</u>
於其後期間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 其他綜合收益：			
指定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股權投資： 公平值變動		<u>(41,590)</u>	<u>31,496</u>
於其後期間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 其他綜合收益		<u>(41,590)</u>	<u>31,496</u>
期內其他綜合收益，扣除稅項		<u>(204,674)</u>	<u>(14,144)</u>
期內綜合收益總額		<u>1,005,392</u>	<u>1,374,430</u>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941,921	1,344,060
非控股權益		<u>63,471</u>	<u>30,370</u>
		<u>1,005,392</u>	<u>1,374,430</u>

中期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計

	附註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4,996,567	4,993,590
使用權資產		379,470	384,049
商譽		4,062,760	4,172,350
無形資產		1,763,401	1,764,629
以權益法入賬的投資對象權益		166,452	253,086
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		889,088	774,922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676,656	284,737
無抵押定期存款	13	1,695,571	673,311
遞延稅項資產		306,981	278,896
非流動資產總額		14,936,946	13,579,570
流動資產			
存貨		1,039,915	1,047,739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2	1,150,891	1,081,513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796,204	811,144
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		5,126,837	3,857,665
衍生金融工具		58,393	11,786
已抵押存款	13	135,127	132,188
無抵押定期存款	13	5,549,072	3,551,53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	6,785,032	12,177,199
流動資產總額		20,641,471	22,670,768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4	236,278	244,67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117,719	1,770,369
遞延收入		20,142	26,968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600,367	1,830,588
衍生金融工具		16,971	—
租賃負債		19,347	19,115
應付所得稅		35,268	171,703
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361,557	352,266
流動負債總額		3,407,649	4,415,682
流動資產淨值		17,233,822	18,255,086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32,170,768	31,834,656

	附註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720,225	723,277
租賃負債		47,219	44,870
遞延收入		414,513	373,998
遞延稅項負債		219,636	231,217
其他非流動負債		4,662	25,135
非流動負債總額		1,406,255	1,398,497
資產淨值			
權益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權益			
股本	15	156	156
庫存股份		(336,105)	(218,094)
股份溢價		5,210,630	5,759,181
儲備		22,644,419	21,666,827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權益		27,519,100	27,208,070
非控股權益		3,245,413	3,228,089
權益總額		30,764,513	30,436,159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1 公司資料

三生制药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股份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一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主要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大陸地區(「中國內地」)從事開發、生產、營銷及銷售生物醫藥產品業務。

2 編製基準以及會計政策變動及披露

2.1 編製基準

本中期財務報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包括遵守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

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中期財務報告要求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相關政策的應用，以及按年初至今基準呈報的資產及負債、收益及支出的呈報金額。實際結果或與該等估計有差異。

中期財務報告載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經選取的解釋附註。該等附註包括對若干事件及交易的解釋，而該等事件及交易對了解本集團自二零二五年度財務報表以來的財務狀況及表現的變動而言屬重大。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及隨附附註並不包括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編製整份財務報表所規定的全部資料。

本中期財務報告未經審計，惟已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

本中期財務報告中所載作為比較資料的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該財政年度的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惟乃摘錄自該等財務報表。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可於本公司註冊辦事處查閱。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且除非另有指明，所有數值約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人民幣千元)。

2.2 會計政策變動及披露

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所採納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惟以下預期將反映於二零二六年度財務報表的會計政策變動除外。

本集團並未採用於當前會計期間內尚未生效的任何新訂準則或詮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修訂本，*金融工具*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本，*金融工具：披露—金融工具分類與計量的修訂*

該等修訂本涵蓋三個主要方面：

- 該等修訂本釐清何時確認及終止確認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該等修訂亦引入一項可選擇的例外情況，允許實體在金融負債以現金透過電子支付系統結算時，倘符合特定條件，則可在結算日前終止確認該金融負債。
- 對於評估金融資產的合約現金流量是否僅為對本金及未償還本金的利息的付款，該等修訂釐清利息的評估，並為具有或有事項(例如環境、社會及管治(「ESG」)相關特徵)的金融資產引入額外測試。該等修訂本亦釐清具有無追索權特徵的金融資產與合約掛鉤工具之間的差異，該等差異可能改變適用的評估。
- 該等修訂為指定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投資的處置，以及並非按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計量且包含可能根據與基本借貸風險及成本變動無直接關係的或有事項的發生或不發生而改變合約現金流量金額的合約條款的金融工具，引入新的披露規定。

該等修訂本對本集團所呈列期間的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該等修訂本亦將影響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度財務報表中就指定為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投資的披露。本中期財務報告並無納入額外披露。

3 經營分部資料

本集團僅有一個經營分部，即生物製藥產品的開發、生產、營銷及銷售。

地域資料

(a) 外部客戶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中國內地	3,368,130	4,215,107
美國	1,003,780	6,155
其他	154,075	134,223
收入總額	4,525,985	4,355,485

以上收入資料乃基於客戶位置得出。

(b) 非流動資產

大部分非流動資產(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商譽、無形資產及以權益法入賬的投資對象的權益)均位於中國內地。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佔本集團收入10%或以上的個別客戶的收入載列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客戶A	992,917	不適用

4 收入

按主要產品或服務線以及收入確認時間劃分的客戶合同收入分解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的客戶合同收入		
銷售生物藥品	3,443,021	4,266,790
特許收入	851,584	—
合同開發與生產經營業務	231,380	88,695
總計	<u>4,525,985</u>	<u>4,355,485</u>
收入確認時間		
於指定時間	4,518,203	4,355,485
一段時間	7,782	—
總計	<u>4,525,985</u>	<u>4,355,485</u>

5 其他收入及(虧損)/收益淨額

其他收入及(虧損)/收益淨額的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	223,363	83,937
有關以下各項的政府補助		
—資產	17,888	14,948
—收入	16,909	28,381
其他	15,358	11,803
其他收入總額	<u>273,518</u>	<u>139,069</u>
(虧損)/收益淨額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	2,614
處置無形資產收益	—	79
視為出售以權益法入賬的投資對象的收益	35,283	—
匯兌差額淨額	(503,308)	9,515
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之公平值收益淨額	78,881	252,879
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平值收益	64,035	4,133
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之公平值虧損	(22,015)	—
(虧損)/收益淨額總額	<u>(347,124)</u>	<u>269,220</u>
其他收入及(虧損)/收益淨額總額	<u>(73,606)</u>	<u>408,289</u>

6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得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88,316	163,933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60,967	57,836
使用權資產折舊	12,787	12,837
長期遞延開支攤銷	5,178	7,089
僱員福利開支	869,505	810,218
以股本結算的薪酬開支	47,204	59,856

7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的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款利息	29,630	27,824
應付債券利息	—	24,307
租賃負債利息	1,270	871
總計	30,900	53,002

8 所得稅

本集團的各個實體須就產生自或源自本集團成員公司所在及／或所經營的司法權區的溢利繳納所得稅。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的相關規則及法規，在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本公司及本集團附屬公司在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毋須繳納任何所得稅。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乃由於本集團並無在香港產生應課稅溢利。

根據相關中國所得稅法，除瀋陽三生製藥有限責任公司(「瀋陽三生」)、深圳賽保爾生物藥業有限公司(「賽保爾生物」)、浙江三生蔓迪藥業有限公司(「三生蔓迪」)、上海抗體藥物國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抗體中心」)、三生國健及廣東三生製藥有限公司(「廣東三生」)符合高新技術企業資格，並在認定期間有權享有15%的優惠所得稅稅率外，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須就其各自的應課稅收入按25%的稅率繳納所得稅。

根據有關意大利稅務法規，Sirton Pharmaceuticals S.p.A. (「Sirton」)須按27.9%的稅率繳納所得稅。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向來自於中國內地成立的外國投資企業的外國投資者所宣派股息須繳納10%的預扣稅。該規定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及適用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產生的盈利。然而，倘中國與外國投資者所在司法權區訂立稅務條約，適用的預扣稅率或較低。

於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的稅項撥備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即期	243,465	199,935
遞延	(19,659)	33,188
期內稅項開支總額	<u>223,806</u>	<u>233,123</u>

多個國家及司法權區已頒佈新稅法，以實施經濟合作與發展組織(「經合組織」)發佈的支柱二規則範本，自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起生效。經合組織的支柱二倡議引入按司法權區計算的15%全球最低稅率。

本集團屬於第二支柱示範規則的範疇。本集團已採納強制性暫時豁免確認及披露支柱二所得稅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資料。本集團認為，採納全球最低有效稅率的當前影響並不重大。

9 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上一財政年度的末期股息，於本中期期間批准， 派付末期股息每股25港仙(港元(「港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末期股息每股25港仙)	<u>549,319</u>	<u>547,149</u>

根據本公司董事會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日通過的決議案，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每股港元25港仙，並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二十五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批准，惟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尚未向本公司股東支付股息。

10 本公司普通股權益股東應佔每股盈利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乃基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普通股權益股東應佔溢利人民幣1,146,595,000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358,204,000元)及期內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2,537,746,000股(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397,137,000股)。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乃基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股東應佔期內利潤，並經調整以反映本公司附屬公司發行的受限制股份的影響。計算所用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為期內已發行普通股數目(與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用者相同)，並經調整以反映購股權及獎勵股份下潛在攤薄普通股的影響。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依據如下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盈利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用本公司普通股權益股東應佔溢利	1,146,595	1,358,204
潛在攤薄普通股的影響：		
與本公司附屬公司發行的受限制股份相關的調整	(1,664)	—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盈利	<u>1,144,931</u>	<u>1,358,204</u>
	股份數目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千股 千股	
股份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用報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537,746	2,397,137
攤薄之影響—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購股權	6,691	4,903
獎勵股份	<u>38,374</u>	<u>43,107</u>
總計	<u>2,582,811</u>	<u>2,445,147</u>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購置成本為人民幣203,342,000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67,631,000元)。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處置賬面淨值為人民幣2,432,000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1,726,000元)，導致處置虧損人民幣687,000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8,333,000元)。

12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1,149,382	1,069,403
應收票據	<u>58,477</u>	<u>68,209</u>
總計	1,207,859	1,137,612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u>(56,968)</u>	<u>(56,099)</u>
賬面淨值	<u>1,150,891</u>	<u>1,081,513</u>

本集團與其客戶的貿易條款以信貸為主。信用期一般為兩個月，而對主要客戶的信用期可延長至最多三個月。本集團致力於對其未償還應收款項及逾期結欠維持嚴格監控而高級管理層會作定期檢討。根據前文所述及鑑於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與多名多元化客戶有關，故並無重大集中信貸風險。貿易應收款項不計息。

於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一個月內	584,724	452,382
一至三個月	403,129	497,356
三至六個月	85,310	30,934
六個月至一年	19,155	29,139
一至兩年	6,585	11,842
兩年以上	50,479	47,750
總計	<u>1,149,382</u>	<u>1,069,403</u>

1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已抵押存款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銀行存款及手頭現金	6,785,032	11,945,380
受限制現金	—	231,819
已抵押存款	135,127	132,188
無抵押定期存款	<u>7,244,643</u>	<u>4,224,845</u>
小計	14,164,802	16,534,232
減：已抵押存款	<u>(135,127)</u>	<u>(132,188)</u>
現金及銀行結餘	<u>14,029,675</u>	<u>16,402,044</u>
減：		
無抵押定期存款—即期部分	(5,549,072)	(3,551,534)
無抵押定期存款—非即期部分	<u>(1,695,571)</u>	<u>(673,311)</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6,785,032</u>	<u>12,177,199</u>

人民幣不能自由兌換成其他貨幣。然而，根據中國內地《外匯管理條例》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可透過獲授權經營外匯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成其他貨幣。

銀行結餘及存款存於無近期違約歷史的信譽良好的銀行。

於報告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約人民幣135,127,000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32,188,000元)的存款已予抵押，以為信用證、銀行承兌票據、待決訴訟和仲裁提供擔保。

14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於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內	192,738	215,196
三至六個月	35,932	18,023
超過六個月	7,608	11,454
總計	<u>236,278</u>	<u>244,673</u>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不計息，且須於正常營運週期內或按要求償還。

15 股本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及繳足：		
2,538,084,412股(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538,005,412股)普通股	<u>156</u>	<u>156</u>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變動概述如下：

	已發行 股份數目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			
每股面值0.00001美元的普通股	2,538,005,412	156	5,759,181
已行使購股權	79,000	—	768
已宣派二零二五年末期股息(附註9)**	<u>—</u>	<u>—</u>	<u>(549,319)</u>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每股面值0.00001美元的普通股	<u>2,538,084,412</u>	<u>156</u>	<u>5,210,630</u>

*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因行使購股權導致的股本增加少於人民幣1,000元。

** 本公司從本公司股份溢價賬中派付二零二五年末期股息。

16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日，三生國健的董事會及監事會審議並批准了二零二六年度利潤分配方案，其中包括現金股息人民幣37,641,000元(相當於每股現金股息人民幣0.042元)。該利潤分配方案仍須待三生國健股東大會批准。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概覽

三生制藥為中國領先的生物技術公司。本集團作為中國生物技術行業的先鋒，在研發、生產及營銷生物醫藥產品方面擁有豐富的經驗。本集團的核心商業化產品包括多種生物藥物，即特比澳、重組人促紅素(rhEPO)產品益比奧及賽博爾、益賽普和賽普汀，以及小分子藥物蔓迪®米諾地爾藥物系列。特比澳為全球唯一商業化的重組人血小板生成素(rhTPO)產品。憑藉兩種rhEPO產品，二十多年來，本集團一直為中國內地rhEPO市場龍頭。益賽普為中國內地市場推出的首個腫瘤壞死因子(TNF) α 抑制劑產品。蔓迪在中國內地防脫髮藥物市場亦佔主導地位。本集團亦通過內部研究及開發(研發)及多項外部戰略合作增加產品以擴大治療領域。

重要事件

更換核數師

經考慮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安永」)擔任本公司核數師已逾15年，且聘請具備同等資質的新核數師於未來數年為本集團進行審計工作將更加符合良好企業慣例，董事會決定向本公司股東(「股東」)提呈決議案。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二十五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二六年股東週年大會」)上，股東批准委任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畢馬威」)為本公司新核數師。

董事會及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確認，本公司與安永之間並無任何分歧或未解決的事宜，且就上述更換核數師而言，並無任何其他事宜或情況須提請股東及香港聯交所垂注。安永已確認，就更換核數師而言，並無任何其他事宜或情況須提請股東垂注。

於評估畢馬威的資格及能力時，審計委員會審閱了其資歷，並認為畢馬威具備履行本公司核數師職責所需的資格及能力(包括行業知識、技術能力、人力、時間及其他資源)。具體而言，審計委員會已評估以下各項：(i)畢馬威建議的審計計劃及費用；(ii)畢馬威處理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審計工作的經驗、知識及技術能力；(iii)畢馬威對本集團的獨立性及客觀性；(iv)畢馬威的市場聲譽及往績記錄；(v)畢馬威的資源及其他能力；及(vi)會計及財務匯報局發出的指引。

安永已於二零二六年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任期屆滿而退任本公司核數師。

畢馬威獲委任為本公司的新任核數師，任期由二零二六年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當日起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當日止。

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六日及二零二六年六月二十五日的公告。

主要商業化產品

特比澳

特比澳為本集團自主研發的專利產品，於二零零五年推出後成為全球唯一商業化的rhTPO產品。特比澳已獲中國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國家藥監局)批准用於四種適應症：治療化療引起的血小板減少症(CIT)、原發免疫性血小板減少症(ITP)、兒童ITP及慢性肝病相關的血小板減少症(CLDL)。特比澳與替代療法相比具有更好的療效、血小板恢復更快及副作用更少。

特比澳自二零一七年起作為乙類藥品被列入《國家基本醫療保險、工傷保險和生育保險藥品目錄》(「**國家醫保藥品目錄**」)，用於治療實體瘤患者CIT或ITP。目前，rhTPO已被納入腫瘤科、血液科及器官移植等多個治療領域的70多項臨床指南及專家共識，具有重大臨床價值。

特比澳的未來增長可能來自：(i)基於其安全和療效優勢對於住院患者的市場地位穩固，臨床持續取代傳統抗白介素(IL)升血小板藥物；(ii)覆蓋醫院數目持續增加；及(iii)已獲批適應症的拓展。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特比澳用於治療CLDT已獲國家藥監局批准。

益比奧

益比奧獲得國家藥監局批准用於下列三種適應症：治療慢性腎病(CKD)引起的貧血症、治療化療引起的貧血症(CIA)及外科圍手術期的紅細胞動員。rhEPO產品自二零零零年起被納入《國家醫保目錄》乙類藥，用於治療腎性貧血，且自二零一九年起增加用於治療非骨髓惡性腫瘤化療引起的貧血，自二零二四年起減少用於外科圍手術期的紅細胞動員。益比奧並另獲納入二零一八年《國家基本藥物目錄》。目前，rhEPO已被納入血液科及腎臟科等領域的10多項臨床指南及專家共識。就銷量及銷售額，益比奧自二零零二年起一直於中國內地rhEPO市場佔據優越主導地位。於俄羅斯和泰國進行的益比奧的多中心生物仿製藥臨床試驗於二零二一年完成。該臨床試驗顯示，益比奧對於進行血液透析的末期腎病患者具有良好的有效性及可控的安全性。益比奧已在亞洲、歐洲、南美洲及北美洲等十多個國家註冊，且正在多個國家進行註冊。

新比澳

新比澳(羅賽促紅素 α 注射液)已獲國家藥監局批准用於治療接受促紅細胞生成素治療的成人透析患者。作為高糖基化重組蛋白產品，新比澳通過基因重組技術優化分子結構、降低免疫原性、延長半衰期，實現「兩週一次」的給藥方案，大幅降低患者用藥頻率，顯著提升患者治療依從性，為臨床提供更便捷的治療選擇。目前，新比澳已入圍二零二六年國家醫保目錄調整初步形式審查的藥品名單。

益賽普

益賽普(注射用重組人II型腫瘤壞死因子 α 受體-抗體融合蛋白)為TNF α 抑制劑產品，於二零零五年首次在中國內地推出，用於治療類風濕性關節炎(RA)。其適應症於二零零七年擴大至強直性脊柱炎(AS)及銀屑病。自二零二三年推出後，益賽普預充式注射劑為患者提供便利並增強了益賽普的整體市場競爭力。益賽普自二零一七年起被納入《國家醫保目錄》乙類藥，用於治療RA及AS(兩者均須遵守特定醫療先決條件)，及自二零一九年起用於治療成人重度斑塊狀銀屑病患者。益賽普是中國內地市場推出的首個TNF α 抑制劑產品，填補了國內企業在全人源治療性抗體類藥物領域的空白。對比競爭者，益賽普的有效性及安全性已於中國市場經過逾二十年的驗證。

本集團擁有專業的益賽普營銷團隊和覆蓋益賽普的全面銷售網絡。為應對帶量採購(VBP)帶來的價格壓力，本集團將持續提升益賽普於醫療行業內的認知度及應用以及重點三四線城市風濕免疫生物制劑市場成長。本集團亦將積極拓展益賽普在中醫等多科室多領域的應用。

賽普汀

賽普汀(伊尼妥單抗)是中國內地第一個Fc段修飾及生產工藝優化的創新抗HER2單克隆抗體(單抗)。三生國健利用自身平台技術自主研發此產品。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其獲得國家藥監局批准和化療聯合用於治療HER2陽性的轉移性乳腺癌。賽普汀自二零二零年起獲納入《國家醫保目錄》。自上市以來，伊尼妥單抗獲納入多項臨床指南及專家共識。根據《中國臨床腫瘤學會(CSCO)乳腺癌診療指南》，伊尼妥單抗(賽普汀)為晚期乳腺癌患者全程抗HER2治療的基礎藥物。

益賽拓

益賽拓(抗IL-17人源化單抗安沐奇塔注射液)於二零二六年二月正式獲得國家藥監局批准上市，用於治療適合系統治療或光療的中度至重度斑塊狀銀屑病成人患者。依託多項大樣本臨床研究充分證實，益賽拓具備皮損清除效果優異、起效迅速、免疫原性低、安全耐受性佳、給藥便捷等突出核心優勢。目前，益賽拓所屬的IL-17抑制劑已獲《中國銀屑病生物製劑及小分子藥物治療指南》推薦，用於中重度銀屑病的一線治療。益賽拓已納入二零二六年國家醫保目錄調整初步形式審查的藥品名單。

蔓迪®米諾地爾

蔓迪®米諾地爾酊劑於二零零一年作為中國內地首個非處方(OTC)脫髮藥品上市，治療雄激素性脫髮(AGA)和斑禿。米諾地爾是全球唯一獲美國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FDA)批准上市的用於治療男女脫髮的外用非處方藥物。外用米諾地爾通過：(i)促使血管生成，增加局部血液供應並擴張頭皮血管，改善微循環；(ii)直接刺激毛囊上皮細胞的增殖和分化，延長毛髮生長期；及(iii)通過調節鈣鉀離子平衡等作用，共同促進毛髮生長。在《中國人雄激素性脫髮診療指南》(中國醫師協會發佈)中，米諾地爾對於AGA的防脫髮及改善效果、安全性都優於其他種類治療藥物，獲得指南最高推薦等級。在《女性雄激素性脫髮診斷與治療中國專家共識》(中華醫學會發佈)中，5%米諾地爾在治療女性雄激素性脫髮(FAGA)中亦獲得最高推薦等級。

二零二六年上半年，蔓迪仍在中國內地防脫髮藥物市場佔據主要份額。本集團認為，蔓迪持續增長將依靠：(i)持續的市場教育。本集團將持續投入資源進行科學生髮的宣傳，提升蔓迪作為科學生髮領先品牌的社會認知度；(ii)專業的數字化營銷體系。蔓迪線上佈局從阿里、京東等傳統電商平台，持續向抖音商城、小紅書等新電商平台擴展，打造多元化、精細化運營，精準觸達和轉化潛在客戶，繼續提升電商平台的銷售規模；及(iii)該品牌新產品規格的推出。蔓迪泡沫劑是目前中國內地唯一獲批上市的米諾地爾泡沫劑。

CDMO業務

本集團合同開發與生產運營(CDMO)業務目前由北方藥谷德生(瀋陽)生物科技有限責任公司(「德生生物」)、上海晟國醫藥發展有限公司、廣東三生和意大利Sirton等本集團附屬公司共同構成。其中，德生生物總規劃面積500畝，旨在建成一個符合中國、歐盟和美國相關藥品生產質量管理規範(GMP)法規要求的國內領先，面向國際市場的生物藥CDMO基地、生物製藥原輔材料和耗材製造基地以及生物製藥核心工藝裝備基地。廣東三生則專注於GCT(基因與細胞治療)領域的服務。

研究開發

本集團的綜合研發平台囊括發現及開發各類創新大分子及小分子產品的廣泛專業技術領域，包括抗體發現、分子克隆、抗體／蛋白質工程、基因表達、細胞株構建、生產工藝開發、中試及大規模生產、質量控制及保證、臨床前與臨床試驗的設計及管理以及監管備案和註冊。本集團在研發哺乳動物細胞表達、細菌表達及化學合成等各種製藥產品方面有豐富的經驗。

本集團由近840名經驗豐富的科學家組成的研發部門正全力以赴研發新藥，加快臨床開發進度及尋求突破性療法，以滿足患者目前未得到滿足的醫療需求。

在研產品

本集團重點研發創新型生物藥品。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在腎病學、腫瘤學、自身免疫及炎症性疾病、血液疾病、眼科、皮膚科及代謝疾病領域擁有25款重點在研品種。

研發管線圖(見下圖)附註：

- (1) 各箭頭橫條表示在中國內地的研發進展，而若干箭頭橫條旁邊的備註則表示在其他國家(包括美國及澳洲)的研發進展；
- (2) 下圖僅顯示在研產品臨床各適應症中之最高進度者的進展階段。
- (3) 新藥上市申請(NDA)
- (4) 臨床試驗申請(IND)

管線圖



*SSS06 用於治療接受促紅細胞生成素治療的成人透析患者適應症已獲批,針對腫瘤貧血(CIA)II期臨床研究中。

**608 用於治療中重度斑塊狀銀屑病患者適應症已獲批,針對非放射學中軸型脊柱炎患者(AS) III期臨床研究中。

本集團憑藉三十餘年生物藥的研發經驗，在血液、腫瘤、自身免疫等領域佈局多項早研項目，涵蓋多款創新靶點，為本集團研發管線進行長遠戰略儲備。

重要研發進展

(除另有說明外，本節「重要研發進展」均為中國內地的進展情況。)

— 新藥上市申報

抗IL-17A單抗(608)：用於治療中重度斑塊狀銀屑病患者的608於二零二六年二月成功獲批上市。608針對治療強直性脊柱炎患者的III期臨床研究患者入組已完成。608針對非放射學中軸型脊柱炎患者的II期臨床試驗已完成並取得積極結果，而該適應症的III期臨床試驗完成首例患者入組。

艾曲泊帕(SSS20)：用於治療ITP及重型再生障礙性貧血(SAA)患者的SSS20已於二零二六年三月獲批上市。

新比澳(羅賽促紅素 α 注射液, SSS06)：SSS06的NDA已獲國家藥監局批准上市，用於治療接受促紅細胞生成素治療的成人透析患者，給藥間隔為每兩週一次。此外，SSS06針對CIA的II期臨床研究亦已完成患者入組。

抗IL-1 β 單抗(613)：用於治療急性痛風性關節炎(AG)的613於二零二六年八月成功獲批上市。此外，針對痛風性關節炎間歇期(PGF)患者的II期臨床試驗正在進行中。

抗IL-4R α 單抗(611)：用於成人特應性皮炎(AD)患者的611的NDA已於二零二六年二月獲受理審評。用於慢性鼻竇炎伴鼻息肉(CRSwNP)的III期臨床試驗正在進行中。611用於中重度慢性阻塞性肺氣腫(COPD)的II期臨床試驗已完成，該適應症的III期臨床試驗目前正在進行中。此外，611用於青少年AD適應症的II期臨床試驗已取得積極結果並完成，該產品的III期臨床試驗完成所有患者入組，而針對兒童中重度AD患者的III期臨床試驗啟動中。慢性鼻竇炎伴鼻息肉適應症III期臨床研究主要終點已達成，療效顯著；聯合TCS治療成人中重度AD的III期臨床試驗中期分析結果達到主要終點。

抗VEGF單抗(601A)：用於治療BRVO的601A的NDA已於二零二五年十月獲受理審評。

— III期研發

抗IL-5單抗(610)：610治療成人重度嗜酸性粒細胞哮喘適應症的III期臨床試驗完成所有患者入組，青少年重度嗜酸性粒細胞哮喘適應症III期臨床試驗患者入組中，II期數據顯示療效積極。

司美格魯肽注射液(WS2403)：WS2403用於減重適應症的NDA已於二零二六年七月獲國家藥監局受理審評。

柯拉特龍(WS204)：WS204治療中重度尋常型痤瘡的III期橋接臨床試驗正在進行中。

特比澳(重組人血小板生成素注射液)：二零二六年七月，特比澳獲得美國FDA批准，針對CLDT開展海外橋接臨床試驗。這是特比澳的首個海外註冊臨床試驗，目前正在開展臨床試驗啟動前的準備工作。

— II期研發

抗PD-1/HER2雙抗(705)：是本集團自主研發的抗程序性死亡受體1(PD-1)/HER2雙抗，同時抑制PD-1/PD-L1信號通路、HER2信號通路，結合了靶向治療和免疫治療的作用機制，有潛力實現更好的腫瘤免疫監控。目前705在中國內地針對HER-2陽性的晚期實體瘤II期臨床試驗正在進行患者入組工作；705在美國的臨床試驗申請已獲得FDA批准。

抗PD-1/PD-L1雙抗(706)：是本集團自主研發的抗PD-1/PD-L1雙抗，可同時靶向PD-1及PD-L1，並憑藉良好的理化特性有效避免雙抗錯配問題。706用於治療晚期實體瘤的II期臨床試驗患者入組目前在中國內地正在進行中；706在美國的臨床試驗申請已獲得FDA批准。

抗TL1A抗體(627)：是三生國健自主開發的靶向TNF配體相關分子1A (TL1A)單抗。本集團已就627用於治療潰瘍性結腸炎(UC)在中國內地啟動II期臨床試驗。該藥物針對UC適應症的美國IND申請亦已獲美國FDA批准。

抗BDCA2抗體(626)：是三生國健自主開發的抗血液樹突狀細胞抗原2(BDCA2)抗體。本集團已於中國內地完成626的Ia期臨床試驗，其安全性及PK/PD數據表現良好，而626針對SLE的Ib期臨床試驗的患者入組工作已完成，SLE和CLE II期臨床試驗啟動中。626針對系統性紅斑狼瘡(SLE)和皮膚型紅斑狼瘡(CLE)的美國臨床試驗申請均已獲批准。

— I期研發及新臨床試驗申請

抗PD-1/TGF- β 雙抗(708)：是本集團自主開發的抗PD-1／轉化生長因子 β (TGF- β) 雙抗。目前708用於治療晚期實體瘤的I期臨床試驗正在進行中。

抗PD-1/LAG3 雙抗(709)：是本集團自主開發的抗PD-1／淋巴細胞活化基因-3(LAG3)雙抗。709用於治療晚期實體瘤的I期臨床試驗目前在澳洲推進中。在中國內地，用於晚期實體瘤的臨床試驗申請已獲國家藥監局藥品審評中心(「CDE」)批准，而709在澳洲的I期臨床試驗患者入組已完成，並已在中國內地啟動。

抗B7H3抗體／IL15R α sushi-IL15融合蛋白(SPGL008)：SPGL008是一種雙功能分子，由具備新型結構及序列的抗B7H3單抗與IL-15R α sushi-IL-15結合而成。目前SPGL008用於治療晚期實體瘤的I期臨床試驗正在進行中。

靶向C3b的雙功能融合蛋白(SSS55)：SSS55用於治療陣發性睡眠性血紅蛋白尿症(PNH)及補體介導的腎臟疾病(CMKD)的I期臨床試驗正在進行中。用於牙周炎適應症的臨床試驗申請已獲CDE批准。

長效ActRIIB-Ig Trap (SSS57)：是本集團自主開發的激活素受體IIB配體陷阱(ActRIIB-Ig Trap)。SSS57用於治療骨髓增生異常綜合症(MDS)相關貧血及 β -地中海貧血的I期臨床試驗正在進行中。

抗ActRIIA/ActRIIB 雙抗(SSS67)：SSS67是本集團自主研發的一款四價雙抗，能夠實現同時結合ActRIIA和ActRIIB受體，通過調控脂肪代謝與肌肉合成相關通路，從而實現減脂與增加肌肉質量雙重效果。SSS67用於治療超重或肥胖的中國內地及美國臨床試驗申請已分別獲得CDE及FDA批准，而SSS67在中國內地的I期臨床試驗患者入組已啟動。

長效抗April/BAFF 雙抗(SSS68)：SSS68為本集團自主開發的長效抗增殖誘導配體(April)/B細胞激活因子(BAFF)創新型四價雙抗。本集團已就SSS68提交中國內地及美國的臨床試驗申請，而針對IgA腎病的美國臨床試驗申請已獲FDA批准，而SSS68在中國內地的I期臨床試驗患者入組已啟動。

銷售、營銷及分銷

本集團的銷售及營銷活動特別注重學術推廣。本集團目標是在醫學專家中推廣並加強本集團在學術上的認可及其產品的品牌知名度。本集團主要透過自營團隊營銷及推廣其主要產品。本集團向分銷商銷售該等產品，分銷商負責將產品交付予醫院及其他醫療機構。蔓迪亦通過線上商店及零售藥店銷售。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在中國內地擁有由2,867名銷售及營銷人員組成的龐大銷售及分銷網絡。於報告期，本集團的產品於近3,400家三級醫院及逾6,200家二級或更低層級醫院及醫療機構出售，範圍覆蓋中國內地所有省、自治區及直轄市。此外，益比奧、特比澳、益賽普、賽博爾及本集團若干其他產品透過國際推廣商出口至若干國家。於報告期，本集團產品銷往39個海外市場，包括泰國、巴西、菲律賓和巴基斯坦。

展望

二零二六年上半年，國家醫保局延續對創新藥的政策支持。五月，醫保與商保創新藥「雙目錄」年度調整方案正式發佈。該方案首次建立預申報機制，縮短了藥品從獲批到納入支付的等待週期；打通商保創新藥目錄與基本醫保目錄的銜接通道，為「真創新」提供了更寬鬆的支付准入環境；疊加首版《商業健康保險創新藥品目錄》自二零二六年一月起正式執行，多層次醫療保障體系對高價值創新藥的支付容納能力獲得實質性拓展。政策組合從戰略層面為中國創新藥的生命周期提供了更加積極的發展環境。

回顧二零二六年上半年，本集團積極響應創新發展的政策要求，持續聚焦創新藥物的研究開發。報告期內，本集團研發體系建設提速，研發人員規模擴充至約840人，重點在研管綫達25項。本集團在自免領域已實現主要靶點的全覆蓋，並布局T細胞銜接器(TCE)、In-Vivo CAR-T等下一代技術路綫；腫瘤領域布局多特異性抗體、抗體－融合蛋白、TCE和ADC等新型藥物形式，並在RDC、基因和細胞治療等新興模態上通過投資和合作進行前瞻布局。本集團注重AI輔助藥物研發，已通過自有數據構建藥物開發的專業模型，應用於候選分子篩選、臨床開發等多個環節。

在商業化領域，本集團自主研發的創新藥物益賽拓®(安沐奇塔單抗注射液)、新比澳®(羅賽促紅素 α 注射液)於二零二六年上半年先後獲批上市，覆蓋更多未滿足臨床需求的患者；與此同時，存量藥品營銷受到醫保支付改革與集採深化帶來的階段性壓力，傳統品種院內銷售產生波動，本集團正通過專業合規的市場准入與學術推廣工作，維護核心產品的市場地位。

展望二零二六年下半年，本集團將在商業化、新藥研發與對外合作三條主綫上持續發力。商業化層面，重點推進益賽拓®在銀屑病領域的專家網絡建設，促進新比澳®在透析中心的治療方案迭代，特艾升®將與特比澳®協同推廣，構建血小板減少症的完整產品矩陣。本集團亦預期二零二六年下半年將有更多新產品上市。研發戰略層面，本集團將圍繞腫瘤、自免、腎科、代謝及皮膚科等核心治療領域，持續推進臨床中後期管綫產品的開發，加大早研的能力建設，豐富創新分子類型，加快分子開發速度。對外合作層面，本集團將繼續踐行自主研發與全球合作雙軌並行的策略，一方面積極尋求就自研管綫與全球跨國公司合作開發的機會，另一方面廣泛評估創新藥領域併購與引進機會，補充管綫資產。立足三十餘年行業積澱，本集團將繼續秉持「讓創新生物藥觸手可及」的使命，沉著應對短期經營波動，堅定投入長期創新能力建設，為患者及股東創造持久價值。

財務回顧

收入

於報告期，本集團收入約人民幣4,526.0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4,355.5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70.5百萬元或約3.9%。

於報告期，本集團生物藥品銷售額減少至約人民幣3,443.0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4,266.9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823.9百萬元或約19.3%。收入下降主要受醫保政策、集採以及增值稅政策調整影響。

於報告期，本集團對外許可收入為人民幣851.6百萬元，而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該項收入。該大幅增加主要歸因於報告期內就本集團候選產品707與輝瑞的許可交易中收到的里程碑付款。

於報告期，本集團由CDMO業務產生的收入增加至約人民幣231.4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88.7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42.7百萬元或約160.9%。增加乃主要由於CDMO業務的客戶訂單增加。

銷售成本

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639.7百萬元增加至報告期約人民幣731.4百萬元，佔本集團同期的總收入約16.2%。本集團銷售成本的增加乃由於報告期與候選產品707相關的生產成本增加所致。

毛利

於報告期，本集團的毛利增加至約人民幣3,794.6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3,715.8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78.8百萬元或約2.1%。本集團的毛利率由二零二五年同期約85.3%減少至報告期約83.8%。

其他收入及(虧損)／收益淨額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及(虧損)／收益淨額主要包括政府補助、利息收入、匯兌差額淨額、金融工具公允值變動及其他雜項收入。於報告期，本集團的其他收入及(虧損)／收益淨額減少至約人民幣－73.6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408.3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481.9百萬元。減少乃主要由於報告期的匯兌虧損。

銷售及分銷開支

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開支主要包括營銷及推廣開支、員工成本、運輸費用、諮詢費及其他雜項銷售及分銷開支。於報告期，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約人民幣1,206.7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615.9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409.2百萬元或約25.3%。於報告期，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開支佔收入比率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37.1%減少至約26.7%。

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包括員工成本、專業費用、折舊及攤銷、物業開支、股權薪酬及其他雜項行政開支。於報告期，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約人民幣267.8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283.4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5.6百萬元或約5.5%。於報告期，行政開支佔收入比率約5.9%，而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約6.5%。

研發成本

本集團的研發成本主要包括員工成本、材料耗費、臨床試驗費、折舊及攤銷及其他雜項研發支出。於報告期，本集團的研發成本約人民幣683.8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547.5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36.3百萬元或約24.9%。增加乃主要由於本集團的研發項目加速推進。於報告期，研發成本佔收入約15.1%，而二零二五年同期則約12.6%。

其他開支

本集團的其他開支主要包括捐贈支出、金融資產減值撥備、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虧損，以及其他雜項開支。於報告期，本集團的其他開支約人民幣94.5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25.5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69.0百萬元，乃主要由於金融資產減值撥備增加。

融資成本

於報告期，本集團的融資成本約人民幣30.9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53.0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22.1百萬元或約41.7%。減少乃主要由於若干應付債券已獲償還，報告期內並無相關利息開支。

所得稅開支

於報告期，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約人民幣223.8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233.1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9.3百萬元或約4.0%。報告期及二零二五年同期的實際稅率分別為15.6%及14.4%。

EBITDA及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純利

報告期的EBITDA約人民幣1,508.7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832.5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323.8百萬元或約17.7%。經調整的經營性EBITDA界定為期內EBITDA，但不包括除外項目。本集團於報告期的經調整的經營性EBITDA約人民幣1,798.3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610.1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88.2百萬元或約11.7%。

報告期的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純利約人民幣1,146.6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358.2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211.6百萬元或約15.6%。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經調整的經營性純利界定為期內溢利，但不包括除外項目。於報告期，本集團的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經調整的經營性純利約人民幣1,436.3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135.8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300.5百萬元或約26.5%。

每股盈利

報告期的每股基本盈利為約人民幣0.45元，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0.57元減少約21.1%。

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主要包括若干銀行發行的理財產品的投資、於數家上市公司的投資及於數家專注於醫療行業的私募股權基金的投資。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不時就庫務管理目的認購的理財產品包括多家獨立商業銀行發售的理財產品。有關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本公告有關本集團自獨立商業銀行的認購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流動資金、財務及資本資源—持有之重大投資」一節。

流動資金、財務及資本資源

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維持充裕。於報告期，本集團經營活動產生現金流入淨額約人民幣899.4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969.6百萬元減少人民幣70.2百萬元或約7.2%。減少主要由於與經營活動相關的其他現金付款增加。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無抵押定期存款及已抵押存款約人民幣12,469.2百萬元。

流動資產淨值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約人民幣17,233.8百萬元，而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流動資產淨值則約人民幣18,255.1百萬元。本集團流動比率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為約6.1，而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約5.1。流動資產淨值減少乃主要由於購買長期非抵押定期存款所致。流動比率增加乃主要由於於二零二六年計息銀行借款減少導致流動負債減少。

資金及庫務政策、借款及資產抵押

本集團的財務部負責有關本集團整體業務經營的資金及庫務政策。本公司預計將以多種來源配合，為其營運資金及其他資本需求提供資金，包括但不限於內部融資及按合理的市場利率進行外部融資。本集團繼續致力提高權益及資產回報，同時維持審慎的資金及庫務政策。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計息銀行借款總額約人民幣1,320.6百萬元，而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約人民幣2,553.9百萬元。銀行借款減少主要反映於報告期內償還貸款人民幣1,533.9百萬元，其部分被新增銀行貸款約人民幣302.1百萬元抵銷。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概無抵押短期存款為上述銀行貸款作擔保。

槓桿比率

本集團的槓桿比率(借款、租賃負債、金融負債及債券總額除以權益總額)由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9.8%減少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約5.7%。該減少乃主要由於於報告期內計息銀行借款減少所致。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產抵押約為人民幣31.6百萬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4.4百萬元)。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承擔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本承擔約人民幣328.4百萬元，而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約人民幣151.6百萬元。

外匯及匯率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內地營運，其日常業務所有重大方面以人民幣進行，惟以下各項除外：(i) Sirton的營運；及(ii)本集團的出口，於報告期約為人民幣83.8百萬元，或佔本集團收入約1.9%。除Sirton的營運、本集團的出口、可能的國際交易支出(例如國際許可和收購支出)及以外幣計值的銀行借款及銀行存款，本集團相信其並無任何其他重大直接外匯波動風險。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以外幣計值的銀行存款主要包括：(i)約1,013.6百萬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6,903.6百萬元)；(ii)約1,466.0百萬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273.4百萬元)；(iii)約3.8百萬歐元(相當於約人民幣29.4百萬元)；及(iv)約182.4百萬瑞士法郎(相當於約人民幣1,536.3百萬元)。本集團預期於可預見未來人民幣匯率波動對本集團的經營並無重大不利影響。

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報告期，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

持有之重大投資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i)按公平值計量的股權投資約人民幣889.1百萬元；及(ii)由多家獨立商業銀行發行的理財產品(與衍生金融工具一併分類為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約人民幣5,185.2百萬元。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該等投資(不論持有於任何實體，或由同一商業銀行或商業銀行集團發行的任何產品)單獨或合計均未佔本集團總資產的5%或以上。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本集團估計未來三年的資本開支總額將介乎人民幣1,000百萬元至人民幣1,200百萬元。此項預期資本開支將主要用於維護本集團的現有設施及擴充產能。本集團預期通過內部產生資金及銀行借款相結合的方式撥付其資本開支。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僱用合共6,068名僱員，而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合共為6,109名僱員。報告期內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但不包括任何退休金計劃供款)約人民幣849.5百萬元，而二零二五年同期則約人民幣809.8百萬元。本集團所制訂的僱員薪酬待遇通常包括薪金、紅利、股權激勵及津貼。薪金計劃將僱員的薪酬與獎勵與其表現掛鉤，並以特定的客觀標準計量。本集團亦根據適用法規及其內部政策提供福利。

隨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五月採納的購股權計劃屆滿，及於二零一九年七月採納的股份獎勵計劃終止後，本公司已於二零二五年六月採納一項新股份獎勵計劃及一項新購股權計劃；本集團亦設立如現金獎勵等的其他激勵計劃；以上各項均旨在向為本集團業務成功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提供激勵及獎勵。此外，三生國健已分別於二零二一年二月及二零二四年七月採納兩項受限制股份激勵計劃，而蔓迪國際已於二零二五年十月採納一項股權激勵計劃。本集團的創辦人及管理層成員亦設立一項無償獎勵計劃，以表揚僱員的貢獻。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就報告期派付任何中期股息。

企業管治常規

本集團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以保障本公司股東權益以及提升企業價值及問責性。本公司已採納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香港聯交所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項下原則及守則條文，作為其本身的企業管治守則。

除以下特別披露者外，本公司於報告期間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分離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C.2.1條守則條文，在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司應遵守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職責應有區分，且不應由同一人兼任的規定，但亦可選擇偏離該規定。本公司並無區分主席及行政總裁。婁競博士現時同時兼任該兩個崗位。董事會相信，由同一人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的好處是可確保本集團的領導方向一致，令本集團的整體戰略性規劃更有效及更有效率。董事會認為，現時安排的權力及授權平衡不會因此受損，而此架構將有助本公司迅速及有效制定及實施決策。此外，所有重大決策均須諮詢董事會成員的意見，包括相關董事會委員會及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將顧及本集團的整體情況，不時檢討及考慮於適當時候分離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

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香港聯交所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經對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報告期間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準則。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已於香港聯交所以現金對價總額135,469,970港元(不包括費用)於市場購回合共8,520,500股本公司普通股(「股份」)。所有該等8,520,500股股份由本公司持有為庫存股份。除上述於市場購回股份外，於報告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份(定義見香港聯交所上市規則))。

審計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審計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彼等分別為濮天若先生(主席)、黃祖耀先生及楊凱蒂女士。

審計委員會連同董事會已審閱本集團於報告期的未經審計簡明綜合中期業績。審計委員會亦已檢討本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且認為該等系統為有效及適當。

獨立核數師審閱

本公司之獨立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聘用準則第2410號「實體之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審閱本集團就報告期之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告。

於香港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發中期業績及二零二六年年中期報告

本中期業績公告將分別刊載於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3sbio.com)。

本公司就報告期載有香港聯交所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資料之二零二六年年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在香港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載。

承董事會命
三生制药
主席
婁競博士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婁競博士及蘇冬梅女士；非執行董事張皎娥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濮天若先生、楊凱蒂女士及黃祖耀先生。